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陳依齡  
電話：(02)2430-1505  
電子信箱：yiling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體參字第11102228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11124P007086\_1110222851\_111D2023784-01.PDF、  
11124P007086\_1110222851\_111D2023785-01.PDF、  
11124P007086\_1110222851\_111D2023786-01.pdf、  
11124P007086\_1110222851\_111D2023787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改版並於App Store及  
Google Play更新上架，請貴校擴大宣導所屬使用，並請  
貴校依說明協助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衛生局111年5月16日府授衛疾貳字第1110117227號函及111年5月16日府授衛疾貳字第11101168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我國防疫進入以正常生活、積極防疫、穩健開放為原則之「新台灣模式」，為強化民眾自主防疫、提升疫情調查效率及發掘可能風險個案，已優化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實聯制措施等相關功能，並鼓勵民眾下載使用。
- 三、為達前述自主防疫成效，請各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：
  - (一)推動同仁安裝社交距離APP，並鼓勵家人安裝，開啟藍芽功能並保持常開，以落實實聯制之防疫目的。
  - (二)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宣導及鼓勵所管關鍵基礎設施提



供者、公營事業、財團法人及所轄管之事業體比照辦理。

(三)辦理或核准活動時，採用社交距離APP辦理實聯制。

(四)特定或不特定之多數人進入場域或參與特定活動，建議優先適用本措施，如大型演場會或宗教遶境活動；民眾於進入場域時，向檢查人員出示畫面後，得免用其他實聯制措施。

(五)確診者應上傳臺灣社交距離APP中之隨機ID資料，以減少疫情擴散；另接獲APP之接觸告警，請落實「自我健康監測」，如有疑似症狀，可以快篩試劑檢測，若為陽性，請立即佩戴口罩就醫，前往醫院時避免搭乘大眾運輸。

(六)推廣海報如附件1，請自「COVID-19防疫專區及最新資訊」下之「臺灣社交距離APP及採檢地圖」下載。

四、旨揭App改版新增確診者索取驗證碼、疫苗數位證明存放管理及自主取消示警狀態等3項功能，詳如附件2。

五、有關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教學簡報、常見問答集、宣導海報及教學影片公布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

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 >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>臺灣社交距離App及採地圖項下，提供各界下載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、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、基隆市立體育場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(均含附件)

2022/05/18  
11:23:36  
電 文  
交 換 章